

##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下午在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北首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俊荣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6月19日以专人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监事共三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监事共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大伟、证券部刘文君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年产200万米高性能过滤材料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年产1000台压滤机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配置募集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事项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其他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年产200万米高性能过滤材料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年产1000台压滤机项目”。

特此公告。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23日